

H Z S L L Y S J

合作社理论与实践

慕永太 主编



中国农业出版社

合作社

理论与实践

慕永太 主编

中国农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合作社理论与实践/慕永太主编.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01.5

ISBN 7-109-06864-1

I . 合... II . 慕... III . 合作社 - 研究
IV . F27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20409 号

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026)
出版人: 沈镇昭
责任编辑 赵 刚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2001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11

字数: 213 千字 印数: 1~15 500 册

定价: 22.00 元

(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装订错误, 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中共山东省委副书记 陈建国

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指出：“推动经济发展和结构调整必须依靠体制创新和科技创新。”在农村，发展以合作社为基本形式的合作经济组织，是对双层经营体制的稳定和完善，是增加农民收入、调整农业结构、发展农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有力组织形式，是农村体制创新的重要内容。

山东省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是从1994年冬季开始的，至今已经6~7年了，发展快的地方已经起到了一定的作用，总的看处于起步阶段。一种经济体制的兴起是要经过较长时间、付出巨大努力的。可喜的是山东和全国已经有了一批合作经济组织，路子已经明确，经验已经比较丰富，总结一下，推广开来，对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发展是大有益处的。

山东省畜牧办公室主任慕永太同志主编的

《合作社理论与实践》，是山东省和国家从事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研究的理论工作者及实际工作者共同研究的结果。该书对山东省丰富多彩的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实践和理论研究进行了总结，对国内外合作经济组织理论和实践进行了深入研究和介绍，对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作具有重要意义。本书的出版应该引起有关单位、有关同志的关注。

2001年3月12日

编者的话

本书是山东省畜牧办公室邀请山东和国家部分专家学者和从事合作社实践的同志写成的，慕永太同志草拟提纲，集体进行了讨论。写作分工是：第一章威海市委党校姚鸿健教授，第二章中国社会科学院杜吟棠研究员，第三章山东省社会科学院秦庆武、刘荣勤、郭春研究员，第四章、第十二章山东省农业厅张成林、高建民、赵玉良同志，第五章山东省畜牧办公室慕永太同志，第六章宁津县农委李建华、曲振海及山东省畜牧办公室王瑞华同志，第七章慕永太及泰安市农委王润君同志，第八章泰安市农委孙丰纪及山东省畜牧办公室盖仲起、王本廷同志，第九章山东省社会科学院许锦英研究员，第十章、十一章山东省农业厅曲国庆、刘成旭、高瑞杰同志。慕永太同志对全书进行了统稿和部分章节的增删修订。以本书为教材在山东省畜牧合作社培训中心办了几期

合作社培训班，吸取了多方面意见，进行了几次修改。

为便于读者了解一些资料，本书附录了国际合作社联盟 1995 年章程、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意见、山东省畜牧业合作经济组织调查报告、山东省畜牧业合作社管理暂行办法。

由于理论水平和实践经验所限，以及时间比较仓促，本书一定会有不妥之处，希望各位读者指正。

中共山东省委副书记陈建国同志对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非常重视，欣然为本书作序，这对我们是很大的鼓励。

编 者

2001 年 1 月 29 日



序

编者的话

第一章 合作社发展历史简介 1

第一节 国际合作社发展历史简介 1

第二节 战后世界合作社发展的新
趋势 9

第三节 我国合作社发展历史简介 12

第四节 共产党领导的苏区和解放区
的合作社运动 26

第五节 新中国成立后的合作社
运动 32

第二章 当前国外合作社理论与实践的

新发展 44

第一节 合作社实践的新发展 44

第二节 合作社理论的新发展 52

第三节 合作社原则的最新演变 54

第四节 合作社定义的新表述 58

第三章 合作社的性质和类型 63

第一节 合作社的性质	63
第二节 合作社的类型	76
第四章 合作社的地位与作用	92
第一节 合作社的产生是农村经济体制改革 不断深化和生产力发展的必然	92
第二节 合作社在生产经营上的作用	100
第三节 合作社对农村社会的综合性影响	105
第五章 合作社的基本原则	110
第一节 国际合作社联盟关于合作社原则的 论述	110
第二节 经济组织原则	114
第三节 自愿原则	117
第四节 民主管理原则	121
第五节 为社员服务原则	130
第六节 分配原则	133
第七节 培训原则	134
第六章 合作社的组织程序	139
第一节 合作社的引导	139
第二节 合作社的发起	143
第三节 合作社的成立	147
第四节 合作社的章程	150
第五节 合作社的组织	151
第六节 合作社的经营管理制度	156
第七节 合作社的解散与清算	159
第七章 合作社的经营	163
第一节 合作社的经营范围	163
第二节 合作社的经营方式	167

第三节 合作社的资金筹措	177
第四节 合作社的分配	182
第八章 合作社的组织者	190
第一节 农村党员、干部和善于经营的农民与 合作社	190
第二节 县乡农业技术站（所）与合作社	196
第三节 农产品加工企业与合作社	205
第四节 农产品流通企业与合作社	210
第九章 政府与合作社	214
第一节 合作运动与政府之间关系的演变	214
第二节 我国政府在推动合作社发展过程中的 行为选择	221
第十章 双层经营体制与专业合作社	231
第一节 双层经营体制的形成及含义	231
第二节 完善双层经营体制，促进专业 合作社建设	236
第十一章 社区性服务组织与合作社	239
第一节 社区性农村合作经济组织	239
第二节 农村党支部、村民委员会与合作社	249
第三节 农技推广机构、供销合作社、农村 信用合作社等经济组织与合作社	253
第十二章 农业产业化经营与合作社	257
第一节 农业产业化经营与合作社的关系	257
第二节 农业产业化经营与合作社结合的必 然性	263
第三节 农业产业化经营与合作社结合的模式	269
第四节 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与	

合作社结合	274
附录一 国际合作社联盟章程	281
附录二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意见	297
附录三 山东省畜牧业合作经济组织调查报告	306
附录四 山东省畜牧业合作社管理暂行办法	320

第一章 合作社发展历史简介

合作社理论和实践是随着商品经济的产生和发展出现的，具有比较长的时间，丰富的内容。我们要在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发展合作社，必须对世界合作社发展历史有个简要的了解。

第一节 国际合作社发展历史简介

一、以欧文为代表的早期合作社思想

欧文认为，劳动是创造财富的源泉，工人有权占有自己的全部产品。然而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者并没有得到应有报酬。广大劳动群众购买力低下，造成了产品销售困难，最终导致经济危机。资本主义的财产私有制是贫困的根源，是造成一切社会罪恶和灾难的唯一原因。因此，必须进行社会改革，用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合作社则是“全新的人类社会组织的细胞”。未来的理想社会正是由劳动公社或合作社组成的联合体。

欧文所设想的合作公社特征为：公社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按照联合劳动、联合消费、联合保有财产以

及权利平等的原则建立起来的。公社以农业为主，兼营他业。每个公社都是一个由农、工、商、学结合起来的大家庭。从生产与流通两个领域对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进行改造，在生产领域以合作社形式组织生产，消灭私有制，实行合作制，建立合作工厂和合作商店；在流通领域，实行等价交换，按照公平交易原则组织市场，消灭剥削。为了实现上述构想，他还提出了建立公社或合作社的一些计划及组织原则，并进行艰难的实践。

欧文理论的核心，是把发展合作社作为改造资本主义制度的一种手段。他认为通过合作社可以将资本主义和平地改造为社会主义社会。从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看，这显然是不切实际的幻想。但是，它在推动合作社运动发展方面所起的积极作用，却是不可忽视的。正是由于欧文主义者进行了广泛宣传和具体试验，合作制、合作工厂、合作商店等概念，才渐渐深入到广大劳动者生活之中。

二、罗虚代尔原则的形成

英国罗虚代尔公平先锋社，在世界合作社运动史上被认为是第一个具有现代意义的合作社。罗虚代尔公平先锋社的伟大意义，在于它总结了早期合作社的经验，说明了合作社的基本特征，概括出了合作社的基本经营管理原则，从而为合作社走向成熟和扩展到全世界奠定了基础。

(一) 罗虚代尔公平先锋社的诞生 罗虚代尔是英国兰开夏郡南部的一个棉纺工业重镇，位于大工业中心曼彻

斯特东北 27 公里处。1843 年，该镇的查尔斯·豪沃思等 13 名纺织工人首先发起筹建合作社。起初，他们主要是频繁地开会讨论问题，总结早期合作社运动的经验教训。经过一年的筹备，1844 年 8 月决定成立“罗虚代尔公平先锋社”，初创时，有 28 名工人入股参加。根据计划，他们决定首先在该镇的托德巷开设一家合作商店。1844 年 8 月 11 日举行成立大会，通过合作社章程。同年 10 月 24 日核准登记，12 月 21 日晚正式开业。

(二) 著名的罗虚代尔原则 罗虚代尔公平先锋社在汲取前人经验的基础上，制定出了比较完整的组织和经营管理原则。其中最重要的是：

1. 采用社员入股的办法筹集资金，每股 1 英磅，股份不限（后来改为最多以 100 英磅为限）。
2. 实行民主管理、不问股份多寡，一人一票。
3. 按市场平均价格出售商品，实行现金交易，保证货真价实，准斤足尺。
4. 分配盈利时，首先提留发展基金，其余部分按社员在合作社实现的交易额进行分配（亦即利润返还原则）。股金可以取得一定的股息，但不参加分红（亦即资本适度报酬原则）。
5. 发展教育事业，提高社员素质。

这些原则的提出具有重大意义。它体现了合作社的基本特征。

罗虚代尔公平先锋社的成功，其经验不胫而走。无论在英国还是其他先进国家，人们都把它看作是消费合作社

的楷模，纷纷效法。1857年英国还出版了《罗虚代尔合作社史》，使这家合作社的经验在世界上得到广泛传播。

三、世界合作社运动的形成和发展

(一) 合作社运动在全世界的扩展

1. 英国的合作社运动。由于欧文的鼓吹与试验，由于罗虚代尔公平先锋社的成功，英国是世界上合作社运动发展最为迅猛的国家之一。英国合作社运动的最大特点是以城市为基地，以消费合作社为主导。英国的消费合作社运动首先以罗虚代尔为发源地，而后在全国其他工业城镇迅速展开。到1913年，英国共有消费合作社1 387个，社员28.7万人，营业额为8 359万英镑。除消费合作社之外，信贷合作事业也逐渐发展起来。

2. 法国的合作社运动。法国合作社运动的特点是：以农村为基地，以生产合作社为主导。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法国与英国相比，法国具有工业水平低，居民中农村人口比重高，工业企业规模较小，劳动者贫困化程度高四大特点，这些特点决定了法国合作社的生存土壤在农村的生产领域。到1924年，法国农产品加工和农业合作社已达3 800个，社员人数至少有30万人。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消费合作社在法国发展较慢，一战爆发后，由于消费品供应紧张、物价飞涨，消费合作社迅猛发展，1914年达3 261个，社员达87.6万人。此外，与农业合作社发展相适应，法国的农村信用合作社在一战前也有了一定

的发展，到 1911 年达到 669 个，社员达 3 万余人。

3. 德国的合作社运动。德国的合作社运动特点是：以农村为基地，以信用合作社为主导。德国的合作社运动开始于 19 世纪 40 年代，前期发展很慢，到一战前夕，形成广泛的群众运动。到 1914 年，全国各类合作社总数达 34 568 个，社员达 625 万人，占居民总数的 9.2%。这个比例明显高于当时英国与法国。其中信用合作社 1.9 万个以上，社员 290 万人，占社员总数的 46.4%；消费合作社 1 300 多个，社员 210 万人，占社员总数的 33%。

4. 美国的合作社运动。美国虽是 18 世纪 70 年代才独立的国家，但其资本主义经济发展迅速，而且同欧洲有着特殊的联系。其合作社运动的特点：一是合作社出现得早。1810 年，在康涅狄州和新泽西州出现了最早的牛奶合作社。二是由于土地资源丰富，农场主合作社占主导地位。一战前，全国农场主合作社至少在 12 000 个。三是立法早。1857—1865 年间，美国有 10 个州制定和通过了合作社法，使合作社在发展初期就得到了法律保护。

5. 意大利的合作社运动。在意大利的合作社中，农村合作社居多。1914 年，各种农村合作社共计 4 100 个，占全国合作社总数的 56.6%。意大利是一个后起的开展合作社运动的国家，在吸收别国经验时，比较注重结合本国的实际形成了自己的特点：一是合作社以正直与协作为基础；二是入社股金较少，并可以分散交纳；三是信用合作社向社员提供贷款时额度小，期限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最长 9 个月）；四是工作人员实行义务服务制，不领

工资。意大利的土地合作社发展较快。到 1906 年，各种租地合作社共有 108 个，租地近 3 万公顷。

6. 丹麦的合作社运动。丹麦虽然是个小国，但合作社运动却十分引人注目。丹麦是个谷物出口国。19 世纪末，美洲的廉价小麦大量涌入欧洲市场，丹麦大量的谷物找不到销路，农民不得不调整农业结构，由谷物生产向畜牧业转变，在这个过程中，农村合作社得到迅速发展。到 1925 年，全国共有奶酪合作社 1 362 个，社员 18.5 万人，占奶牛饲养者的 94%；屠宰、运销合作社 47 个，社员 17.6 万人，占养猪农民的 80%；蛋品出口合作社的收购站约有 700 个，社员 5 万人。全国各类农业合作社共有社员 70 万人，相当于农民总数的 1.4 倍（农民往往同时加入几个合作社）。丹麦的合作社运动有三个主要特点：一是分工细，经营业务单一；二是入社可不缴股金，而以签订供销合同为条件，合同期限短者 5 年，长者 20 年，违反合同处以罚款；三是进出口业务由全国合作总社统一经营，从而加强了合作社在国际市场上的地位。

（二）国际合作社联盟组织与世界合作社日

1. 国际合作社联盟组织。随着合作社迅速发展和国际联系的增强，建立国际合作社组织的要求也日益迫切。经过多年的酝酿筹备，国际合作社联盟第一次代表大会于 1895 年 8 月 19 日在伦敦开幕。参加大会的有英国、法国、意大利、比利时、瑞士、荷兰、丹麦、奥地利、匈牙利、塞尔维亚、美国、澳大利亚等 14 个国家的正式代表 35 名。大会决定，建立国际合作社联盟——“生产合作